# 广告“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现场检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抽查任务名称 | 抽 查  类 型 | 抽查事项 | 抽查比例和频次 | 抽查对  象范围 | 抽查  人员 | 信用风险  分类管理 | 抽查检查起止时间 | 发起  部门 |
| 1 | 对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 定向 | （1）广告经营企业的主体资格等证明文件是否真实有效；（2）广告经营者在未取得其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广告行为中使用他人名义或者形象的；（3）广告经营者在未取得其监护人的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广告行为中使用无民事行为能力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的名义或形象的；（4）广告经营者在广告行为中使用对法律法规规定禁止生产、销售的产品或者提供服务的，以及禁止广告经营的商品或者服务的；(5)广告经营者的广告业务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统计报表等基本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 30%  抽查1次 | 全县主营或兼营广告的企业 | 全局执法人员 | 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 | 4月-7月 | 市场股 |
| 2 | 对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主发布相关广告的审查批准情况的双随机抽查 | 定向 | （1）申请企业主体资格等证明文件是否真实有效；（2）广告审查程序是否合法；（3）“三品一械”广告的发布情况，广告发布内容是否按照审批内容进行发布，广告发布内容是否违法；（4）法律规定应当显著标明的是否在广告是显著标明。 | 30%  抽查1次 | 全县医疗机构及药店 | 全局执法人员 | 市场股 |